附件1

商学院2025年“申请—考核”制

博士研究生招生信息

一、招生专业（方向）

**1.管理类**专业（方向）：企业管理、会计学、管理科学与工程、技术经济及管理、市场营销管理、财务学。其中，企业管理分两个方向：战略与供应链管理、组织与人力资源，企业管理专业考生在填报附件2《考生基本信息统计表》时务必填写方向。

**2.经济类**专业（方向）：产业经济学、商业经济学。

3.更多信息，详见《中国人民大学2025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生招生专业目录》。

二、各招生专业（方向）综合考核笔试范围

1.企业管理（战略与供应链管理）：管理思想史、企业战略理论与实践、企业文化、供应链管理、研究方法与设计。

2.企业管理（组织与人力资源）：人力资源管理、领导力、组织行为学、组织理论、管理思想史、研究方法与设计。

3.会计学：会计理论、财务会计、审计、管理会计、财务管理、研究方法与设计。

4.管理科学与工程：运营和供应链管理、信息系统、运筹学、研究方法与设计。

5.技术经济及管理：创新管理、研究方法与设计。

6.市场营销管理：营销思想史、市场营销理论与实践、消费者行为理论与实践、相关文献、研究方法与设计。

7.财务学：公司财务、公司治理、资本市场以及资产定价相关理论、研究方法与设计。

8.产业经济学：微观与宏观经济学理论、计量经济学理论和时间序列分析方法、产业经济学与产业组织的理论和方法（产业经济学基础理论方向必考）、主流国际经济学理论及其最新发展与国际经济学的实证方法（国际经济与产业方向必考）。

9.商业经济学：微观与宏观经济学理论、计量经济学理论和时间序列分析方法、商业经济学理论、政策与实践问题。

三、加试科目

经济学基础、管理学基础。

四、奖助情况

为保障博士研究生在读期间安心学习、投身高水平科学研究，我院在学校资助的基础上，为基本学制内非定向就业的全日制博士研究生提供额外生活与科研资助。此外，我院还为博士研究生出国参加高水平国际会议、赴世界一流商学院进行联合培养等提供支持。

五、其他事项

1、培养地点与住宿、转档与就业、学费标准等事项请参见《中国人民大学2025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2、我院不举办考前辅导班、不提供历年试卷、不指定参考书目，请考生理性对待，避免上当受骗，防止权益受损。